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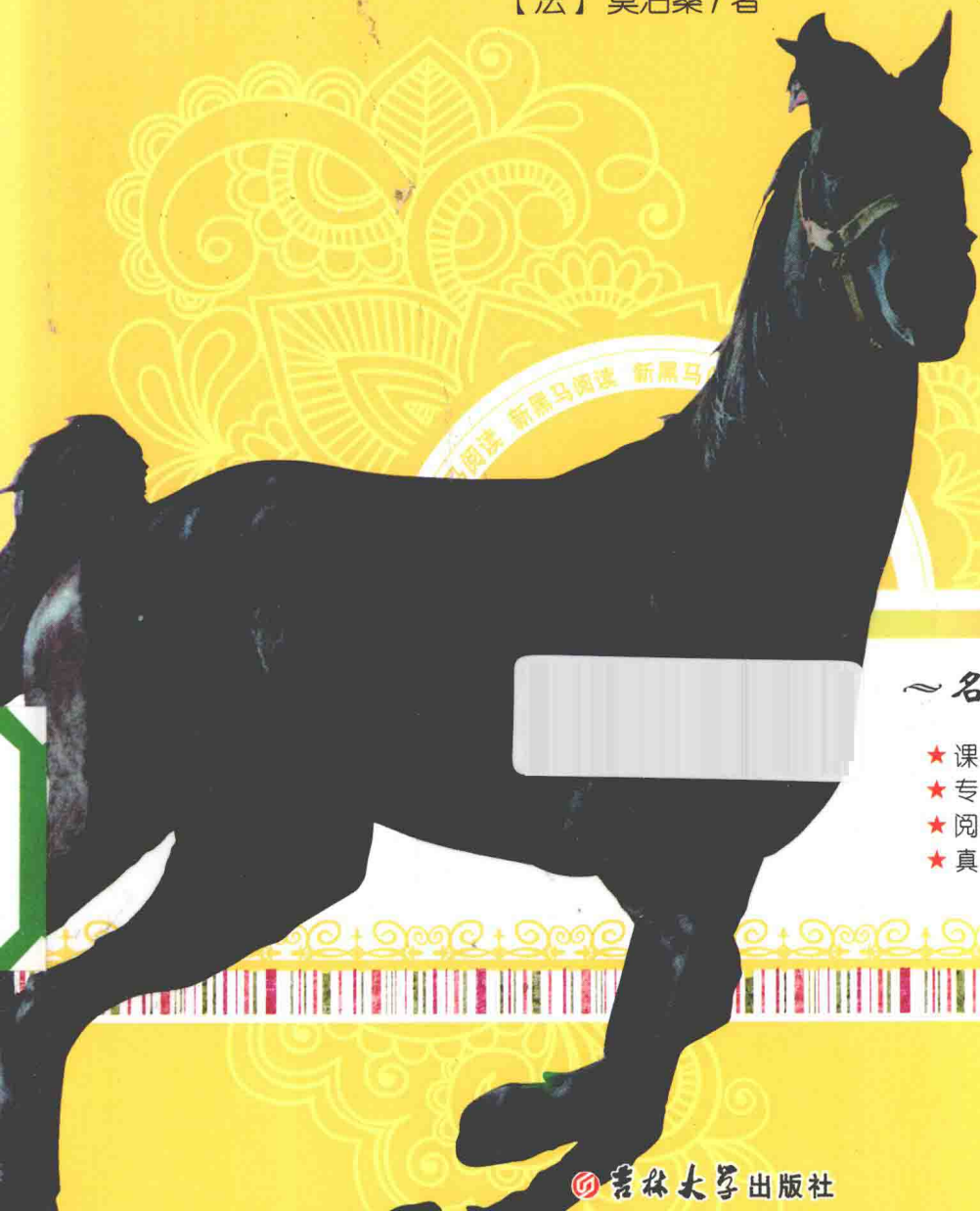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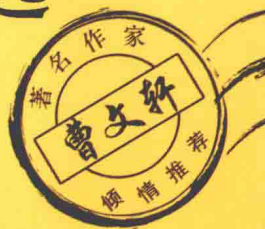
新黑马阅读®

全国68所教师进修学校推荐用书

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

教育部《语文新课程标准》推荐篇目

【法】莫泊桑 / 著



名师解读版

- ★ 课标篇目全部收录
- ★ 专家名师全程助读
- ★ 阅读写作全面提升
- ★ 真题模拟全能演练

吉林大学出版社

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

教育部《语文新课程标准》推荐篇目

(法) 莫泊桑 / 著
徐萍 / 译



◎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 / (法)莫泊桑(Maupassant, G.)著;徐萍译.

—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3.6

(新黑马阅读)

ISBN 978-7-5601-9974-0

I. ①莫… II. ①莫… ②徐…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95092号

[新黑马阅读]

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

作者:(法)莫泊桑(Maupassant, G.)著 徐萍译

责任编辑:李国宏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1.75 字数:220千字

ISBN 978-7-5601-9974-0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长春市明德路501号 邮编:130021

发行部电话:0431-89580026/28/29

封面设计:刘瑜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2次印刷

定价:18.80元

网址:<http://www.jlup.com.cn> E-mail:jlup@mail.jlu.edu.cn



Introduction/

语文素养的提高必须通过阅读，这一点家长和教师是有深刻认识的。而阅读名著，对于成长中的青少年，其作用、意义之重大和无可替代，是中外有识之士的共识。经典名著的阅读，不仅可以达到呼唤心灵、启迪智慧和激发情感的目的，而且通过对名著的感悟从而达到良好的语言与文字直觉能力的飞跃。

正是基于此，国家教育部颁布的《语文新课程标准》中对名著提出了必读的要求。

对名著进行了市场上的综合考察以及对家长和教师进行调研之后，我们发现，只有将阅读与写作以及语文知识的积累结合起来，才能真正达到既能应付学生的考试需要，同时又能提高学生整体的语文素养的目的。本套书的制作，正是基于这个宗旨，具体特色如下：

1. 完全满足新课标的要求

第一辑 80 本中涵盖了国家教育部最新推荐的 50 多种中外名著。

2. 权威翻译版本

本套书精选了最权威的翻译版本，在力争保持文学名著原汁原味的基础上做了极细微的删减，以利于中小学生在尽量短的时间内快速理解掌握名著的精髓。

3. 编写体例新颖

本丛书采用全包围式的编排方式。章节前有导读，以引领全章，激发学生阅读兴趣；章节侧面有旁批旁注，随时解读学生在阅读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包括文学常识、字词句段解析、语文知识、写作技巧、含义解读等等；章节后有对整章作品的立意、布局、谋篇的全局性的赏析等。

4. 栏目设计全面

为了使读者对名著的思想内容、谋篇布局、艺术特色有更深刻的领会，本书设计栏目全面，既有作者简介、创作背景、思想内容、艺术成就、阅读要旨、故事梗概、人物点评（多角度）等的综合鉴赏、深度分析，也有阅读指南、导读、旁批旁注、注释、名师鉴赏、读后感、真题回放、新题预测等栏目，即使没有家长陪伴，孩子照常可以轻松地阅读理解名著。



5. 一线优秀语文教师直接编写

本书作者都是每年参加中考、高考命题的教学名师，对名著的阅读、写作、考题设计有独到的见解，同时小学部分编写的教师都是省市重点小学的特级、高级教师。

6. 真题回放、新题预测等栏目为备考充电

此栏目主要针对中考、高考考生，内容涵盖了全国各个省市最近几年的中考、高考语文试题中名著阅读部分的各种题型，并在此基础上预测未来名著考查的趋势和命题方式。

7. 卡通插图

本书配有生动有趣的卡通插图，加深学生对名著的理解，减少阅读疲劳感，激发阅读乐趣。

8. 大字清晰版，不伤害视力

无论小学、初中还是高中的版本，采用的都是5号以上的字，尤其对于小学生的版本，均是4号以上的字体，而且采用稀疏的排版方式，以利于孩子的视力。尤其对于老年读者，阅读更加便捷轻松。

编 者

2013. 6



阅读指南

走近作者

伊·德·莫泊桑(1850—1893)出生在法国一个没落的贵族家庭。1859年全家迁居巴黎,但是父亲的婚外情导致父母分居,母亲又带着莫泊桑兄弟俩回到家乡埃特勒塔镇去了。这里地处海滨,莫泊桑在大自然的美景中长大,也熟悉了农村的人情世态。1863年,他被送到伊沃托的教会学校去读书。他从小受到颇有文学修养的母亲的熏陶,无法忍受学校里的阴郁气氛,于是开始练习写诗。1868年,他因为写了一首爱情诗而被教会学校开除,就到勒阿弗尔公立中学去读书,得到了帕尔纳斯派诗人路易·布耶的指导。1869年中学毕业后,他到巴黎攻读法律,第二年普法战争爆发,他应征入伍,担任文书和通讯工作。1871年9月退伍后,他先后在海军部和公共教育部担任小职员。莫泊桑在母亲童年时的朋友、文学大师福楼拜的精心指导下开始文学创作,并且通过福楼拜的介绍结识了左拉。左拉是法国自然主义文学流派的领袖,他于1879年同于斯芒斯、都德、龚古尔兄弟以及俄国的屠格涅夫等人组成了自然主义的文学团体,莫泊桑是其中的重要成员。1880年,由该团体成员合作的短篇小说集《梅塘之夜》问世,莫泊桑以其代表作《羊脂球》一举成名,从此专门从事创作,成为法国文坛上的一颗耀眼的明星。

莫泊桑终身未婚,在小职员空虚无聊的生活中,他继承了父亲的放荡习气,早在1877年就身患梅毒,加上滥用麻醉药,使健康受到越来越严重的影响,以致发展到偏头痛、视力受损,出现幻觉和精神错乱而企图自杀,最终在1893年7月6日过早去世,年仅43岁。然而莫泊桑是一位极其勤奋和富有天才的作家,他的创作生涯虽然只有短短的十年,但是硕果累累,一共发表了《漂亮朋友》等6部长篇小说、3部游记和306篇中短篇小说,其中短篇小说的成就最为突出,它们精湛的艺术技巧使莫泊桑获得了“短篇小说之王”的美誉,与契诃夫和欧·亨利一样被公

认为世界短篇小说的大师。

诺曼底的农民和乡绅、普法战争以及巴黎小职员单调沉闷的生活成为了他的主要创作源泉，莫泊桑正是利用这些平淡无奇的生活素材，给读者描绘了一幅幅丰满生动的社会风俗画，特别是出色地勾画了这个社会中为数众多的小人物的群像，比如：农民、铁匠、船工、修椅垫的女人、穷公务员、流浪汉、乞丐、妓女、俗不可耐的小资产者……都是他着意观察和描绘的对象。

莫泊桑认为：“如果昨日的小说家是选择和描述生活的巨变、灵魂和感情的激烈状态，今天的小说家则是描写处于常态的感情、灵魂和理智的发展。”所以他听任他的人物目光短浅、举止平庸，从里到外毫无出众之处，即使其中某些人完成了哪件英雄壮举，那也多半来自他们淳朴的天性，乃至是非常原始的本能，却不是由于具备何等的英雄气质。这个芸芸众生的世界，这个成为莫泊桑创作的特殊领域，带给他作品的无穷新意。如果缺少了他所描绘的这个世界，19世纪的社会风俗画就不够完整，特别是无法充分反映19世纪后期的法国社会特征。

使莫泊桑在19世纪文坛上大放异彩的是短篇小说，那些多以凡人小事为题材的作品。过去，这种文学体裁在法国不十分受人重视，直到莫泊桑的作品问世，短篇小说才充分施展其魅力，显示出巨大的能量，承担起描绘社会风貌的重任。莫泊桑的作品像一幅幅小巧的素描，表面上似乎彼此毫无联系，组合起来却成为了19世纪后期的社会风俗写真。

以凡人小事为题材，以短篇小说为主要创作形式，是莫泊桑在文学题材和体裁上的突破，也是其个人独创性的主要表现。莫泊桑曾将法兰西语言比作“一泓清水”。清新流畅、朴素自然，优美而流于柔弱，精确洗炼而不乏幽默机智是莫泊桑的语言风格，所以法国的教科书纷纷选取莫泊桑的作品作为范文。

阅读 导航

高超的技巧 冷峻的幽默

——《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导读

莫泊桑一生著作颇丰，有不少脍炙人口的名篇佳作。根据他的小说题材，大致可以归纳为三大类型。

第一大类型是以普法战争为大背景，反映法国人民爱国主义精神的小说。

在关于普法战争的短篇小说中，内容最丰富、意义最深刻的作品，则是莫泊桑的成名作《羊脂球》。这篇小说以普法战争为背景。一辆马车从被占领的鲁昂城出

发，到法军还据守着的勒阿弗尔港去。车中的乘客是一对工业家、一对贵族、一对商人、两个修女、一个民主党政客和一个绰号叫羊脂球的妓女。他们途经一个小镇，占据该镇的普鲁士军官因羊脂球拒绝陪他过夜，不许他们继续前行。一开始，同车的所有旅伴都对羊脂球表示同情，似乎与她同仇敌忾。但随着行程的延误，工业家、贵族、商人的态度一天天地变了，他们先是婉言劝诱，继而旁敲侧击，最后大举进攻，迫使羊脂球答应了敌军官的无理要求。可是事后他们却对羊脂球倍加冷漠，显示自己的“高洁”。小说以一个羞于委身敌寇的妓女做对照，淋漓尽致地刻画出只顾私利而不顾民族尊严的贵族资产者们的寡廉鲜耻。

莫泊桑的第二类小说是描写资产阶级风尚习俗的。这是莫泊桑短篇小说中相当有意义的部分。其中一部分是描写小资产阶级爱慕虚荣、羡慕荣华的风气。另一部分是揭露资产阶级腐化堕落、拜金主义等丑恶风尚。在那个金钱至上的社会里，人们追求享乐，道德水平日趋低落，伤风败俗，荒淫无耻成风，人人尔虞我诈，为了金钱干出伤天害理、灭绝人性的勾当，真是一个彻底的物欲横流、充满罪恶的世界。代表作品有《项链》、《我的叔叔于勒》等等。

《项链》讲述的是一个公务员的妻子为了在一个晚会上出风头，竟付出了十年辛劳和贫苦生活。那串假钻石项链仿佛也成了表面上辉煌耀眼的法国社会的象征。小说深刻地反映了法国资产阶级社会豪华的表面和它的虚假本质。

《我的叔叔于勒》是读者非常熟悉的一个短篇小说。说的是“我”的一家人过着很拮据的生活，每天都眺望着大海中过往的船只，热切期盼着发了财的叔叔归来，然而终于有一天一艘船把叔叔于勒带回来了，可他并没有发财，只是一个老流浪汉，一个在船上卖牡蛎的穷光蛋。这一家人由希望到失望，继而避之惟恐不及。这个短篇小说，莫泊桑是从人性的角度来写作的，重点在于写小人物艰难的生存状态，而这种艰难的生存状态，又使得人情淡化、亲情淡化。这又是一个被金钱割断了手足之情的鲜明例子。

莫泊桑的第三类小说题材是描写穷苦人民悲惨命运和歌颂劳动人民优秀品质的。在此类小说里，莫泊桑描写了劳苦人民的不幸和痛苦，对他们的悲惨遭遇深表同情。其代表作品有《穷鬼》等等，在《穷鬼》里，莫泊桑以震撼心灵的艺术力量描写了一个失去双腿的残废人由于长期乞讨遭到邻里的怨恨，他乞讨不到任何东西，两天多没有吃过饭，已经完全没有再人再施舍给他了，终于因打死希盖老板的一只鸡而被人打得半死，后被宪兵关进监狱。当第二天要提他过堂审问时，他已经死了。

这部小说有力地批判了人与人之间的冷漠关系，揭露了人性丑恶的一面。

莫泊桑的小说来源于平凡的日常生活，通过截取其中一个非常普通平常自然而



又具典型意义的片断来反映出深刻的社会现象，尽管篇幅不长。作者善于不直接表态而是通过故事本身来表明自己的态度，尽力做到客观、冷静，不直接从自己嘴里说出对人物是同情还是厌恶。小说的激情隐藏在内容之中，外在的形式表现为不动声色，客观而冷峻。

莫泊桑还善于运用巧妙的情节布局来引人入胜，无论是紧张尖锐、富有戏剧性的故事，还是相对平稳没有尖锐矛盾冲突的情节，他均能游刃有余、应付自如，使之生动并富有吸引力。他的许多小说一开始是平稳地展开，然而情节又突然转折，往往最后出现一个出人意料的结果，却完全符合生活的真实逻辑，十分耐人寻味。

莫泊桑小说里的准确、明晰而又生动的语言曾使托尔斯泰和法朗士赞叹不已。在他的小说里蕴含着朴素简洁与精致优美紧密结合的独特风格，并对世界许多作家都有影响。

莫泊桑不是哲人，也不是历史家，他缺乏巴尔扎克那种深邃的历史洞察力，更不像他的老师福楼拜那样缜密细腻，也不如左拉的视野宽广。可他却有一种非凡的捕捉生活的本领，善于在一般人视而不见的凡人小事中，发掘出带有本质意义和美学价值的内容，使得自己作品中的文学题材大大丰富了。

莫泊桑短篇小说的整体风格是幽默的。这种幽默，不仅仅表现在对一些丑陋东西的讽刺与嘲笑，还表现在他对现实社会，尤其是那些社会底层小人物的清醒而冷峻的认识。这是一种较高层次的幽默，犹如所有人笑了而他自己却没笑，所有人哭了而他自己却没哭一样。正如林语堂所说的：“幽默只是一位冷静超远的旁观者，常于笑中带泪，常于泪中带笑。”

莫泊桑的作品里充满了对统治者的憎恨，对弱者所寄予的无限同情，常常表现为对下层人民身上的那种淳朴善良的品质发出由衷的赞叹。然而他那超脱一切的冷漠态度，使文学孤立于社会政治之外的这种企图，不知不觉使它的视野缩小，从而不能广泛地和全面地研究并认识社会，因此他不可能看见代表人类前途和希望的先进阶级。

对于很少有乐观向上、鼓舞人心的作品的莫泊桑来说，他的经历、健康状况和所处的历史背景都对他的创作起着直接或间接的作用。莫泊桑的这种充斥着悲观色彩的作品为什么一直受到普遍的欢迎和赞赏呢？这其中有两点决定性因素：其一是作品内容和人物形象的真实；其二是描写手法的精妙。

莫泊桑并不主张用“奇遇”来作为小说的焦点，因此他始终坚持取材于平凡而真实的生活，让读者能够感同身受。他在写作技巧方面的锤炼也以精确为准则。依照福楼拜的谆谆教诲，去掉浮夸和造作，力求选择那个唯一适合的名词、动词和形容词。福楼拜强调“才能就是持久的耐性”，在他的要求下莫泊桑通过长期不懈的

努力，获得了自己的独创性。这位勤奋而听话的学生最终没有辜负老师的期望，孜孜不倦，所作习作数以百计，因此莫泊桑是我们学习和实践写作的最佳典范之一。

特色人物

羊脂球（《羊脂球》）

“羊脂球”是位心地非常善良的姑娘，富有同情心与宽容精神。马车上她对别人的恶意侮辱和蔑视不予计较，反而以德报怨，主动请他们吃东西，这又显露出其可贵的助人为乐的品质。而更重要的则是她身上的那种强烈的爱国情感与民族自尊心。她之所以离开鲁昂，是因为在抗拒普鲁士士兵的蹂躏时拼死反抗，几乎掐断了那人的脖子，为免遭逮捕而不得已外出躲避的。她坚持拒绝普鲁士军官逼她“过夜”的无理要求，是因为在她看来，委身于自己民族的敌人，便意味着对祖国的背叛。

那些身为伯爵、议员、工厂主、商人、修女等代表着社会体面的所谓“上等人”，在普鲁士侵略者面前卑躬屈膝、贪生怕死、出卖同胞；而被世人视为最下贱的“社会耻辱”的妓女羊脂球却能舍己为人，表现出强烈的爱国气节和民族尊严。只有下贱人——妓女羊脂球才更配得上称之为“高尚的人”。

玛蒂尔德（《项链》）

玛蒂尔德是一个极具虚荣心的妇女形象。为了在晚会上出风头，从朋友福雷斯蒂埃太太那里借来项链，结果她在晚会上十分风光，她的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不料，项链的丢失使她陷入了极大的痛苦之中。在经过了数年穷苦生活之后，玛蒂尔德成了她最不想成为的人——丑陋的穷苦女人，最后朋友说明了项链的真实价值，这个戏剧性十足而又回味无穷的结尾把爱慕虚荣的女主人公玛蒂尔德的形象刻画得栩栩如生的同时，也将小人物在金钱至上的社会环境下艰辛又无奈生活的现实揭示得淋漓尽致。

目 录

Contents /

羊脂球	1
小狗皮埃罗	33
月光 (精读)	38
我的叔叔于勒	45
等待	52
伞	57
项链 (精读)	64
穷鬼	74
小酒桶	79
散步	84
俘虏	90
图瓦	100
流浪汉	109
西蒙的爸爸	119
橄榄园	126
幸福 (精读)	148
菲菲小姐	155
读 后 感	166
中考真题	170
新题预测	171
参考答案	173



导 读

《羊脂球》是莫泊桑的成名作，也是他的代表作之一，普法战争期间，一辆法国马车在离开敌战区时，被一名普鲁士军官扣留。普鲁士军官因车上的一名妓女羊脂球拒绝陪他过夜，不允许通行。在车上其他乘客的苦苦哀求下，羊脂球出于无奈作了让步。但当第二天马车出发时，那些乘客突然换了一副嘴脸，不屑与她讲话，她的悲惨遭遇反衬了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丑恶肮脏的灵魂。

羊脂球

接连好几天，溃败下来的队伍零零落落地穿城而过，他们已经不能算作什么军队，简直是一帮一帮散乱的乌合之众（像暂时聚合的一群乌鸦。比喻临时杂凑的、毫无组织纪律的一群人）。那些人脸上是又脏又长的胡子，身上是又破又烂的制服，他们既没有军旗，也不分什么团队，懒洋洋地往前走着。所有的人都像是十分颓丧，十分疲惫，再也不能想什么念头，再也不能拿什么主意，只是出于习惯不知不觉地往前走着；只要一站住，便会累得倒下来。人们看见的，最多的是被动员令征召入伍的人，都是些爱好和平的人，安静度日的领取年金者，现在被枪支压得直不起腰来；还有的是年轻灵活的国民别动队，他们很容易害怕，也能很快地慷慨激昂，他们随时都准备进攻，也随时准备逃跑；再就是夹在他们中间的几个穿红裤子的正规步兵，一场大战役里被粉碎的一个师团的残余；还有和这些各种步兵排在一起的、穿着深色军服的炮兵；有时也看得见一个戴着亮晶晶钢盔的轻骑兵，他拖着笨重的脚步，很吃力地随着步兵比较轻松的步伐走着。

游击队的队伍也过去了，每一队都各自起了英勇的称号，如“战败复仇队”、“墓中公民队”、“誓死如归队”等等，他们的神气很像土匪。

他们的那些首领，有的从前是布商或粮商，有的以往是油脂商或肥皂商，现在暂时当了军人；他们所以被任命为军官，有的是因为金币多，有的是因为胡子长。他们上下穿的都是法兰绒衣服，全身佩挂着武器，镶着金线；说起话来声高震耳，经常讨论作战计划，自以为垂危的法国是靠了他们这群大言不惭（说大话不感到难为情）的人的肩膀才得以维持；不过他们有时候也惧怕自己的兵士，因为那原是一



些亡命之徒，勇猛起来常常超出常规，但是惯于打家劫舍，荒淫纵欲。

据说普鲁士军队就要开进鲁昂^①城。

两个月来，本地的国民自卫军一直在附近森林里小心谨慎地侦察敌人，有时开枪打死自己的哨兵；即使一只小兔子在荆棘丛中动一动，他们便立刻准备作战，可是现在他们却都逃回自己的家里。

最后一批法国士兵总算渡过了塞纳河，预备从圣赛威尔和阿沙镇转到奥特玛桥去；走在最后的是将军，他已经不抱任何希望；带着这些一盘散沙似的败兵残将，实在也无能为力；一个惯于打胜仗的民族竟遭遇了这样的大溃败，英勇昭著的民族竟败得不可收拾，将军身处其中也是张皇失措（举止失去常态，惊慌得不知怎么办才好）；他由两个副官左右陪伴徒步走着。

此后，城里便出现一种沉闷的平静气氛和一种静悄悄的惊慌不安的等待状态。许多做生意的、大腹便（pián）便的小市民，忧心忡忡地在等待着战胜者，他们战兢（jīng）兢（形容非常害怕而微微发抖或小心翼翼的样子），惟恐敌人把他们烤肉的铁钎或厨下的菜刀也当作武器来处分。

生活好像是停止了；店铺都关着门，街上鸦雀无声。偶尔有一个居民被这种沉寂吓倒，急急匆匆贴着墙边溜过。

等候期间的这种焦躁不安竟使人们希望敌人早点来。

法国军队走后的第二天下午，不知从哪儿钻出来几个轻骑兵，很快地穿城而过。随后，过了不大工夫，从圣卡特琳的山坡上就下来了黑乎乎一大片人，同时在通往达纳塔尔和布瓦纪尧姆的两条公路上也潮水般涌来了两股侵略军。这三支队伍的先遣队正好同时到达市政府广场会师；于是从附近的各条街巷，德国军队都开了过来，一营跟着一营，步伐沉重且整齐。

沿着那些好像无人居住、死气沉沉的房子，升起一片陌生的、喉音很重^②的口令声；同时在关着的百叶窗后面，有许多只眼睛在那里偷偷地瞧着这些战胜者，他们依据“战时法”，现在是本城的主人，是财产和生命的主宰了。本城的住户，都留在他们遮得乌黑的屋子里，非常惊慌，就仿佛碰到了洪水泛滥和毁灭性的大地震；不管你是多么聪明，多么强壮，都毫无用处了。因为，每逢事物的旧秩序遭遇毁灭，安全不再存在，人为的法律或自然法则所保护的一切东西都得听凭一种凶残的无意识的暴力来摆布的时候，人们就不免要有这种同样的感觉。地震把整整一个民族压死在倒塌的房屋下；江河泛滥之后，淹死的乡民、牛尸和房上倒下来的梁柱

① 鲁昂：法国古诺曼底省省会，在巴黎西北方，现为塞纳滨海省省会。

② 德国人说话喉音很重。

就一起顺流而下；打胜仗的军队一到，便要屠杀自卫的人，带走被俘虏的人，以腰刀的名义大肆抢劫，以大炮的声音来向某一个神祇（zhī）（地神）表示谢意；所有这一切都是极可怕的大灾害，使我们无法再相信上帝的公道正义，也不能如人们教导我们那样，再信赖上天的保佑和人类的理性。

各家门口都有零星队伍去敲门，跟着就钻进去住了下来。这就是侵略之后的占领行为。战败者的义务从此开始，此后对战胜者必须和葛驯顺。

过了一些时候，第一阵恐怖过去之后，又出现了一种新的平静气氛。在好多的家庭里，普鲁士军官都和这家人在一桌上吃饭。有的军官也颇有教养；为了礼貌，常常对法国表示同情；并且说，尽管参加了这场战争，对战争却十分厌恶。人们当然很感激他有这种情感；何况不知哪一天也许还要依靠他的保护呢。把他敷衍（fū yǎn）（做事不负责或待人不肯切，只做表面上的应付）好了，也许可以少负担几个兵士的供养。既然一切都要听凭这个人的摆布，又何必得罪他呢？真要那样办的话，也无非显得大胆冒险，而不能算是勇敢。这时的鲁昂市民们已没有那种大胆冒险的毛病，不是当年使本城身价百倍的英勇保卫城池的时代了。^①最后他们又从法国人自己处世的礼法中得出了一条至高无上的理由，那就是只要不在公共场所跟外国兵表示亲近，在自己家里客客气气是被允许的。于是到了外面，彼此都变成不相识，可是到了家里，却很高兴说说笑笑，而住在家里的德国军官呢，每晚待在壁炉旁边跟大家一起烤火取暖的时间也就更长了。

慢慢地城市本身渐渐恢复了平常的面貌。法国人还不大出门，可是普鲁士兵士却已挤满了街道。此外，穿蓝军服的德国骑兵军官虽然盛气凌人地挎着他们的军刀在街上走来走去，可是对普通市民的那种蔑视神情，也并不比去年在这些咖啡馆喝酒的那些法国步兵军官厉害。

不过在空气中却添了一种东西，一种难于捉摸的、陌生的东西，一种令人不能忍受的外来的气氛；仿佛有一种气味散布开来了，那就是侵略的气味。这种气味充塞了各住户和各广场，改变了饮食的滋味，使人有种在遥远的、野蛮可怕的部落里做客的感觉。

战胜者老是要钱，并且要得很多。居民们总是如数照付。他们原本也很有钱。不过一个诺曼底省的大商人，钱越挣得多，当他忍受牺牲、看见自己的财产一点一点地转移到别人手里时，他的苦痛也越大。

可是在城外，顺着河流往下两三法里，到了克鲁瓦塞、第厄普达尔或比普沙尔附近，船夫和渔人便常常从水底捞上德国人的尸体来。这些尸体都穿着军服，被水

^① 指十五世纪初叶鲁昂人民英勇反抗英王亨利五世统治的光荣时代。

泡得肿胀，有一刀砍死的，有一脚踢死的，也有头被石头砸开的，也有从桥上被人一下子推下水的。这条河底的污泥里，埋葬着不少这样暗暗的、野蛮的、不合法的复仇行为，那是不为人知的一些英勇举动，一种无声的袭击，这远比白天打仗要危险，但享不到光荣的盛名。

要知道，对外国人的仇恨永远鼓励着几个不怕死的人，他们是随时可以为理想牺牲生命的。

后来，因为侵略者虽然做到全城都已屈从在他们极严格的纪律之下，但是大家传说的那些他们在乘胜挺进途中所干的凶恶勾当，他们在这里却一样都未干过；于是大家的胆子就壮起来；做买卖的需要在本城大商人的心中又活动起来。那时法国军队还据守着勒阿弗尔港，本地有几个大商人在那里是有大笔投资的，他们很想从陆地先到第厄普，然后再乘船到那个港口。

他们利用了几个相熟的德国军官的势力，居然从总司令那里弄来了一张准许离境的证书。

有十个人在车行里订了座位，订好了一辆四匹马拉的公共马车送他们走这一趟；他们决定在一个星期二的清晨，天不亮就动身，以免招惹许多人赶来看热闹。

几天来，地面已经冻得很硬；到了星期一那天，下午三点钟光景，从北方吹过来大片大片的乌云，雪纷纷降下来，不停地下了一个下午和一整夜。

清晨四点半，旅客们已聚齐在诺曼底旅店的院子里，他们要在那里上车。

他们还睡眼惺忪（xīng kōng）（形容因刚醒而眼睛模糊不清），虽然披着毯子，还是冻得直哆嗦。在黑暗之中，彼此也看不大清楚；这些人身上都穿着层层叠叠的厚冬衣，望过去好像是一群穿着长袍的肥胖神父。不过有两个男人终于互相认出来了，紧跟着第三个人走了过来，他们聊起天来。一个说：“我把我的妻子也带去了。”另一个说：“我也一样。”还有一个说：“我也如此。”第一个又说：“我们不再回鲁昂来了，如果普鲁士军队到勒阿弗尔，那我们就到英国去。”他们都有这种计划，因为他们气质原是相同的。

不过始终没有人来套车。一个马夫提了一盏小灯不时地在几个黑洞洞的小门之间钻来钻去。可以听见马蹄踢地的声音，声音不大，因为地下垫了厩草，从马房的紧里头传来一个男子骂骂咧咧跟马说话的声音。一阵轻微的铜铃声说明有人在套马具；轻微的铃声不久变成了一种清脆的、不断的铜铃颤动声，这个声响是随着马的动作而变化的，时而声息全无，时而突然一动又响起来，同时发出一只钉了马掌的马蹄踏在地上的沉闷声音。

门又突然关上。什么声音也听不见了。这些冻僵了的绅士们早已不说话；他们一动不动僵直地站在那里。

鹅毛大雪组成一幅绵延不断的大帷幕从天上放下来，一面放，一面闪闪发光：万物的形象都看不清楚了，一切事物都蒙上了一层薄冰。在这座严冬笼罩着的安静的城市的沉寂中，只听见雪片下降时那种模糊的、无以名状（不能说出事物的状态）的、不可捉摸的窸（xī）窣（sū）之声，但这种窸窣之声又不能真正算作一种声响，只好说是我们感觉到有这种声响，因为那不过是一些轻飘飘的微屑掺混在一起，充塞了空间，填满了世界。

刚才那个人又提着灯出现了，他拉着一匹垂头丧气丝毫不想出来的马。他把马拉到车辕旁边，系上了缰绳，在马的前后左右转了半天，才把马具收拾妥当，因为他只能用一只手干活，另一只手拿着灯。当他正预备走去拉第二匹马的时候，他看见了这几位一动不动的旅客，他们已经满身是雪，成了白人了，他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不上车去待着，至少雪不会下在你们身上了。”

毫无疑问他们原先没想到上车子，一听这话于是急急忙忙都奔了过去。那三个男子先把各人的太太安置在车厢最前头，然后自己才上去；随后另外几个模模糊糊、看不清楚的人影也爬了上去，坐在剩下的空位子上，彼此谁也没跟谁说一句话。

车厢的底板上铺着稻草，各人的脚都埋在草里。坐在车厢最前头的那几位太太，都随手带着烧化学炭的小铜脚炉；她们立刻都把炭点燃起来，并且低声地列举这种脚炉的优点，说了好大半天，其实彼此告诉的事情，谁都早已知道。

最后公共马车总算套好了，本应套四匹马，现在却套了六匹，因为车重路滑不容易拉。这时车外有人问道：“大家都上车了吗？”车厢里有个人回答：“都上来了。”于是车出发了。

车子走得很慢，很慢，一小步一小步地走着。车轮陷在雪里；整个车身发着低沉的咯吱咯吱的响声；那六匹马一步一滑，呼呼喘着气，全身冒着热气；车夫的那条大鞭四面八方地飞舞，不停地啪啪响着，一会儿卷起来，一会儿伸展开，活像一条细蛇；有时鞭子突然抽到一个滚圆的马屁股上，那匹马就猛地一用力，把屁股高高地一耸。

谁也没有觉察，天已经渐渐亮起来。轻飘飘的鹅毛雪片，也就是车里一位地道的鲁昂土著旅客把它比做天上降下的棉花的雪，也不下了。野地里忽而出现一行蒙着白霜的大树，忽而出现一所顶着雪的茅屋；天上覆着大块的黑而浓的云使得大地更显得白茫茫地耀眼，这时候从云间透出了一片模糊的光亮。

在车厢里，借着这种黎明时的凄凉的光亮，人们互相好奇地打量着。

车厢最前头最好的位子上，坐的是住在大桥街的葡萄酒批发商人鸟先生夫妇，他们正面对面地坐着打瞌睡。鸟先生从前给人当伙计，老板买卖破产以后，他就把



铺底抵了过来，发了财。他做的买卖是以很低的价格把很坏的葡萄酒批发给乡间的小贩，因此认识他的人以及他的朋友都认为他是个花招最多的奸商，是个诡计多端、爱说爱笑的真正诺曼底人。

他这种奸商的名声已是十分昭著，因此本地的闻人杜尔奈先生，一位文笔尖刻而细致、专编寓言和歌谣的名家，一天晚上在省政府的晚会上，看见太太们都有睡意，便向她们提议玩鸟飞^①的游戏，马上这个双关语就飞遍了省长的各个客厅，后来又飞向全城各个客厅，有一个月之久使得全省的人都咧着嘴笑个不住。

鸟先生出名还有另外一个缘故，那就是他善于恶作剧，爱开玩笑，不管是恶毒的或是无伤大雅的玩笑，在他都无所谓，所以任何人一谈到他，就立刻要加上这样一句话：“这个鸟，真是有钱也买不到的宝贝。”

他的身量很矮小，挺着一个大皮球似的肚子，肩上是一张通红的脸，蓄着灰白色的颊须。

他的妻子是一个高大、强壮、意志坚强的妇人；说话总提高了嗓门，主意来得特别快；她在铺子里是秩序和算术的化身，有了她店里才显得有生气。

在这对夫妇旁边的是属于更高一个阶层，道貌岸然的卡雷·拉玛东先生，他是一个非常了不起的人物，在棉纺业里有很高的地位，开着三座纺织厂，得过四级荣誉勋章，是省议会的议员。在整个帝国时期^②，他一直是友好的反对派的首领，他之所以当这反对派的首领，唯一的目的是他先攻击对方，照他自己的说法是，用钝头武器先攻击对方，然后再附和对方，可以得到更高的报酬。卡雷·拉玛东太太比丈夫年轻得多，那些派到鲁昂来驻扎的好人家出身的军官们常常在她身上找到安慰。

她此刻面对着丈夫坐着，蜷缩在皮大衣里，又小巧，又娇憨，又漂亮，睁着一对沮丧的眼睛看着车厢的令人愁惨的景象。

坐在她旁边的是于贝尔·德·布雷维尔伯爵和夫人。他们的姓氏是诺曼底省最古老、最高贵的姓氏。伯爵本人是一位气派很大的老绅士，他用尽心机在服装上修饰摆弄，好突出他和国王亨利四世天生的相似之处。按照一种对他的家族大有光荣的传说，亨利四世曾使布雷维尔家族中一个女子怀了身孕，这女子的丈夫因此晋封伯爵并荣任了省长。

于贝尔伯爵也在省议会，和卡雷·拉玛东先生是同僚。他在省里代表着奥尔良

① 法文 voler 有“偷窃”和“飞翔”两个意义。所以“鸟飞”也可以当作“鸟偷”，这里是强调“偷”的意义。

② 指拿破仑三世的第二帝国（1852—1870）。